

广州市聚赛龙工程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市聚赛龙工程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4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通过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诚燕女士主持，公司高管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3年，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对公司规范运作情况、重大事项决策程序和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监督，依法列席或出席了公司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真地履行了监事会职能，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议案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2023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

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财务决算报告》《2023 年度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议案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议案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议案审议通过。

（五）《关于<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兼顾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自身的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长远发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议案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关于<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较为完备的有关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的各项规章制度，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良好。公司编制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出具了鉴证报告，认为公司内部控制未发现重大缺陷，同意通过该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议案审议通过。

（七）《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 2023 年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要求，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亦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议案审议通过。

（八）《关于 2024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求，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运营能力，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4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议案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关于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管理水平，建立和完善激励约束机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并参照公司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制定了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基于审慎性原则，公司全体监事应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3 票回避，监事陈晓强、陈瑜、黄诚燕回避表决，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市聚赛龙工程塑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29 日